

债券代码：136596.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4

债券代码：136746.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6

债券代码：136747.SH

债券简称：16 南港 07

债券代码：251858.SH

债券简称：23 新港 01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涉及总经理变更的重大事项受托管 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作为南京新港开发总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 2016 年公司债券和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将发行人涉及人员变动的相关事项报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王伟，男，1976 年 3 月生，江苏南京人，汉族，大学本科学历。曾任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国资办）副局长，南京经开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起任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原因和决策程序

经发行人董事会决议通过，委派张培东为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王伟不再担任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培东，男，1968年11月生，汉族，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程师。1990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国营第七七二厂动力分厂副厂长、厂长、机动分厂厂长，南京三乐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京三乐照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招商二局干部、社会事业处副处长、处长，南京第二热电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现任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8月起兼任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四）人员变动所需决策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发行人于2023年7月20日召开的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并于2023年8月4日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张培东为发行人总经理。上述人事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影响分析

华泰联合证券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变动为发行人正常人事调整，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的效力，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港开发有限公司涉及总经理变更的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8月10日